

黔江区 2021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报告

根据市卫健委、市财政局《关于开展重庆市 2021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黔江区 2021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黔江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由区卫生健康委负责组织实施。辖区 6 个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4 个乡镇卫生院，171 个村卫生室作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主体，在区疾控中心、区妇幼保健院、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黔江中心医院、区中医院等专业机构指导下，严格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标准，认真组织实施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

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 12 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抓手，以 0-6 岁儿童、孕产妇、65 岁及以上老年人、高血压、糖尿病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为重点人群，为辖区群众实施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健康管理服务，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提升至 23.33%。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一是项目资金使用、执行情况。2021 年我区年初预拨 3210 万元到各相关单位，年终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各实施单位进行综合绩效评价，根据评价结果拨付剩余资金。2021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央转移支付 3163 万元，市级 513 万元，区级 333 万元，人均经费补助标准为 79 元，全年资金总额为 4009 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为 100%。二是资金管理情况。根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精神，执行专项管理，做到专项资金专款专用。由区卫生健康委负责对乡镇卫生院进行考核，乡镇卫生院负责对村级进行考核，绩效考核结果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挂钩。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用途，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基本公共等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一是 2 月 25 日召开全区卫生健康系

统工作会，委主要领导安排部署全年基本公共卫生重点工作。二是3月25日-26日召开2021年全区基本公共卫生工作暨业务培训会，邀请市农村协会专家来我区开展2021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培训，对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进行详细解读。三是10月15日召开全区2021年度黔江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推进暨培训会，安排部署下阶段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工作任务。

（二）出台的管理文件。一是印发了《黔江区卫生健康领域财政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二是印发了《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黔江卫发〔2021〕68号）。三是印发了《关于印发2021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及经费补助方案的通知》。

（三）主要方法措施。一是区卫生健康委印发《黔江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主要职责和工作制度的通知》，明确了基本公共卫生各项目责任科室和责任技术指导机构，建立了例会、调研协调、监督评估、动态监测、总结交流等工作制度。二是印发了《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黔江卫发〔2021〕68号）、《关于切实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等一系列文件，进一步细化了工作任务和工作措施，确保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顺利推进。三是按照《黔江区卫生健康领域财政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

要求，建立了绩效考核评价机制，邀请巴南区基层卫生协会对全区 30 个基层医疗机构和 5 个指导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组织管理、项目执行、项目效果等进行绩效考核，考核结果与院长的个人绩效、卫生院的目标考核挂钩，并作为拨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依据。基层医疗机构对辖区村卫生室实行每季度绩效考核，考核结果用于兑现乡村医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三、项目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一）城乡居民健康档案工作。为提高居民健康档案真实性、完整性、规范性，我区对全区城乡居民健康档案开展了清理和核查工作。2021 年全区居民累计建立电子档案 45.89 万人，电子建档率达 94.44%，健康档案使用率达 84.57%。

（二）健康教育工作。以巩固健康促进区、贫困地区健康促进三年攻坚行动为契机，扎实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一方面，通过滚动播放“你健康，我服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视频广告、发放宣传资料及实物、张贴项目宣传海报、开展“你健康，我服务”“携手家医 同心抗疫”宣传活动、公示项目内容、开展“健康梦想课堂”五进活动等加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宣传力度，提高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知晓率和主动参与医生。另一方面，通过健康宣传专栏、讲座、宣传日活动及媒体宣传健康知识，提高居民健康知识知晓率和健康素养水平。2021 年度，共设置健康教育宣传专栏 315 期；开展公众健康咨询活动 302 次，

接受市民现场咨询 10 万余人次；开展健康知识讲座 1049 次，参与人数 10 万余人次。我区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提升至 23.33%。

（三）预防接种服务工作。建立了覆盖全区预防接种门诊的自动监控系统和疫苗全程追溯系统，在濯水、马喇、阿蓬江等 21 个乡镇建设数字化接种门诊，进一步提高我区预防接种信息化水平。通过预防接种人员培训和资质认证，进一步规范接种行为；通过全面实施儿童入托入学查验预防接种证，查漏补种，提高儿童接种率，保障儿童健康。2021 年度，全区共接种免疫规划疫苗 9.9 万剂次，免疫规划疫苗“八苗”接种率达 98%以上，麻疹首针及时接种率达 85%以上，全年无安全接种事故发生。

（四）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工作。2021 年全区 0-6 岁儿童数 35568 人，其中接受 1 次及以上随访 33579 人，儿童健康管理率 94.41%。

（五）老年人保健工作。2021 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继续免费为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进行生活方式和健康状况评估、体格检查、健康指导和危险因素干预服务，取得良好社会效益。我区 65 岁及以上常住居民 72461 人，健康管理 39552 人，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 54.58%，体检表合格率达 90%以上。

（六）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2021 年全区累计管理高血压患者 33527 例，规范管理 20229 人，规范管理率为 60.34%，高血压控制率为 50.21%。

（七）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累计管理糖尿病患者 7109 例，规范管理 4359 人，规范管理率为 61.32%，糖尿病控制率为 53.71%。

（八）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工作。按照规范要求，我区对登记在册的 2000 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建立健康档案，落实定期随访、用药指导、双向转诊、免费体检、家属护理教育等服务；区政府落实 200 万专项经费用于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服用第二代抗精神病药物治疗，2021 年全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则服药率 75.6%，有效防控患者病情复发，杜绝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

（九）肺结核病防治管理。2021 年基层医疗机构建档管理肺结核患者 431 例，管理率达 100%；同期辖区内已完成治疗的肺结核患者 529 人，按照要求规范服药的肺结核患者 477 人，肺结核患者规则服药率达 90.17%。

（十）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工作。2021 年我区将中医治未病、中医适宜技术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的应用纳入长期规划。对全区 41235 名 65 岁以上老人进行中医药服务管理，中医药管理服务率 56.91%；对 16803 名 0-36 个月儿童儿童进行中医药服务，中医服务率为 79.07%。

（十一）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和处置工作。全区共报告法定传染病 6157 例；传染病报告率达 99.9%、及时率 99.9%；完成了 12 起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调查处理，均及时进

行报告、响应和处置,无特别重大、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未发生二代病例。

(十二)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工作。基层医疗机构均配备专兼职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员,建立本底台账,制定非法行医巡查路线。2021 年各协管单位加强了日常监督巡查力度,以食源性疾病相关信息报告、饮用水卫生巡查、学校卫生管理、打击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以及计划生育相关信息报告等工作为重点,全区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实施率、覆盖率均达 100%。

(十三)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基层医疗机构建立 219 个家医团队,对 118621 名常住居民开展签约服务,其中,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签约 32961 人,实现在家且有签约意愿的建卡贫困人口签约率 100%。家医团队做实履约服务,做到签约一人,履约一人,家庭医生知晓率稳步提升。

(十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国市常态化防控工作相关会议和文件精神,做到组织体系不变、重点措施不变、防控队伍不散,截至 12 月 31 日,连续 698 天无确诊病例、679 天无疑似病例。一是加强“人物同防”。切实做好新冠肺炎常态化预警监测工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和实时预警。持续落实重点人群、重点场所、重点环节精准管控措施,做到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应检尽检”、一般人群愿检尽检,加大大型集贸市场、所有冷链食品涉及单位和储存运输各个环节等重点环境核酸监

测工作。累计完成冷链食品、外包装采样 4000 余份，环境样本采样 6000 余份，开展核酸检测 98.52 万人次。二是加强“闭环严防”。严格落实入境、国内中高险地区来返黔人员闭环管理，强化隔离管控，加大对集中隔离酒店“三区两通道”设置、医疗废物管理、污水处理等监督管理及酒店驻点专班人员培训工作。目前，全区共储备隔离点 14 个，隔离房间 1531 间。累计共对重点地区来返黔人员、入境人员开展集中医学观察 8000 人次。三是加强疫苗接种。统筹全区疫苗接种工作，分步制发重点人群、12-17 岁人群、3-11 岁人群接种方案，合理设置 34 个接种点，配齐配足接种人员 909 名，强化疫苗安全接种及全流程监管，确保疫苗接种工作安全有序规范开展。截至 12 月 31 日，全区累计完成接种 93.92 万剂。全区共报告不良反应 43 例，无 1 例严重不良反应。四是有力推进医疗救治。市上将黔江确定为全市 4 个集中救治点之一后，中心医院在 48 小时之内转移儿童医院全部患者，将其设置为集中救治医院，设置床位 220 张。坚持中西医结合，精心制定诊疗方案，开通 5G 网络远程会诊，提高收治率和治愈率。

四、绩效项目实现情况分析

（一）产出分析。黔江区 2021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整体运行良好，居家健康档案电子建档率达 94.44%，免疫规划疫苗“八苗”接种率达 98%以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则服药率达

75.6%，肺结核患者管理率达 100%。但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自我管理意识不强，部分患者血压、血糖控制率不良。

（二）有效性分析。全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和水平不断提高，服务量稳步增加，通过城乡居民健康问题干预，减少了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利于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和慢性病的蔓延，有利于提高居民对公共卫生服务的可及性，逐步缩小城乡、地区和人群之间的公共卫生差距，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021 年度，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提升至 23.33%。

（三）社会性分析。黔江区 2021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整体运行良好，项目管理规范，老百姓获得感不断增强，群众满意度不断提高，使人人享受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带来的健康实惠，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收到了预期效果。

五、自评结论

（一）主要指标情况及结论

经综合评价，黔江区 2021 年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管理规范，基本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产生了良好社会效益。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领导重视，部门协作，建立齐抓共管的工作推动机制。长期以来，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基本公共卫生工作，成立了以区政府分管领导为组长，卫生、财政、公安、教育、民政、人力社保等相关部门为成员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领导小组，建立了政

府主导，多部门协作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机制，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顺利开展提供了组织和经费保障。同时，区委、区政府将公共卫生工作纳入对乡镇政府和街道办事处经济社会发展实绩群众健康受益率考核，进一步提高了各级政府对基本公共卫生工作的重视程度。

二是重视培训，提升能力，建立灵活高效的人才培养机制。我区重点加强基层公共卫生人员和乡村医生人才培养，着力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主体的专业技术水平，促使其更好的发挥居民健康守门人的作用。**2021**年我区邀请市级专家，集中区内优秀师资力量，对基层医疗机构和专业指导机构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加强培训，实现公共卫生人员培训全覆盖；同时，通过集中脱产学习、上级医师指导、师带徒等方式，合理整合资源、点对点的培训公共卫生人员和乡村医生，提高了公共卫生人员和乡村医生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能力，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打下坚实的基层。

三是筹集资金，规范支出，建立规范严格的资金管理机制。按照中央、市、区三级配套的原则，区财政按照比例全额配套，**2021**年我区常住人口为**48.59**万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到位**4009**万元，实际兑付基本公共卫生经费**4009**万元，资金使用率为**100%**。我区结合实际情况，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实施差异化支付，依托基层财务中心，加强卫生院和街道社区卫生

服务中心的财务管理和监督，规范基层单位的财务核算，避免公共卫生专项资金违规支出。

（三）存在的困难及问题

一是信息化建设有待加强。城区医疗机构之间、基层医疗机构与上级医院之间信息还未实现互联互通。医疗管理信息系统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虽建立了互通渠道，但未实现数据自动导入和共享，卫生信息与区级有关部门信息未实现共享。信息的碎片化、数据的孤岛化，导致基层医疗机构信息化平台作用发挥不够充分。

二是人才队伍亟需充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员编制少，基层人员数量少，工作任务繁重，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服务涉及面广、人数多，导致部分人员身兼数职，服务精细化程度不够，难以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加上乡村医生年龄结构老化，知识结构老化等问题制约了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质量。

（四）工作建议

一是进一步加大体系建设力度。加快推进项目建设，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DR、远程影像全覆盖。推进整合公安、民政、医保、社保等部门信息资源，建立大数据中心，实现信息互联互通共享。加强公卫人才储备，通过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培养公共卫生或预防医学专业医学生，为基层公共卫生队伍注入新鲜血液。加强村医和村级防疫员、保健员培训，建立激励机制，将执业资

格作为优先招聘进基层医疗机构的前置条件。

二是进一步加大项目实施力度。做实做精做细服务项目，抓紧完善整改第三方评估指出的问题，推进健康档案向居民开放。巩固国家慢病防治示范区创建成果，强化多部门协作联动机制，完善慢病防控政策，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构建全方位健康支持性环境，建立健全慢病医疗卫生综合防控体系。对标对表各项指标要求，将健康融入各项惠民政策，进一步完善提升健康水平。

三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引导力度。抓好“健康中国巴渝行”“世界无烟日”等主题宣传，深入开展“三减三健”行动、健康科普“五进”活动。实施居民健康素养提升行动，通过创新宣传方式，拓展传播新渠道，加强健康科普宣传，规范健康类栏目，使城乡居民充分知晓了解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的服务内容和免费政策，促进广大群众积极主动参与，自觉接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四是进一步加大考核督导力度。以群众健康服务受益率考核指标为切入点，完善细化指标体系，强化对全区各级各部门的督促指导。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考核方案，充分发挥信息系统在项目考核中的作用，切实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附件：1.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重庆市黔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 3 月 3 日

附件 1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方主管部门		重庆市黔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黔江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009	4009		100%
		其中：中央补助	3192	3192		100%
		地方资金	817	817		100%
		其他资金（包括结转结余）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达 60%以上；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 90%以上；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达 90%以上；2 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达 60%以上；肺结核患者管理率达 90%以上。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达 60%以上；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 90%以上；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达 90%以上；2 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达 60%以上；肺结核患者管理率达 90%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9.52%	完成
			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儿童健康管理率为 94.41%	完成
			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为 94.41%	完成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65%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9.07%	

		质量指标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管理率为 100%。	完成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0%	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为 93.92%。	完成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0%	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1.32%。	完成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0%	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0.34%	完成
			开展疾控业务专业指导评价	乡 镇 覆 盖 100%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高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由 2020 年的 20.58% 提高至 2021 年的 23.33%。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不断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由 2020 年 85%提高至 2021 年 88%。	完成
说明						

注：1.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